

## 「红黑榜」与乡村治理



浙江省萧山区的一户村民，在屋后堆放杂物被村里的巡查小组发现，多次劝说无效后，被给予“黑榜”警告，该村民认识到错误并积极进行整改。近年来，许多地方探索出“红黑榜”等乡村治理新方法。如何用好“红黑榜”助力乡村治理？

### 完善制度是关键

赵词隽

作为实现乡村有效治理的举措之一，“红黑榜”的运用越来越广泛。用好“红黑榜”，笔者认为应从三个方面入手。

**细化标准，明确导向。**建立“红黑榜”制度的根本目的，在于通过激浊扬清、惩恶扬善，在群众中树立起鲜明的正确价值取向，从而教育、引导、规范村民行为。因此，要根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村规民约等具体内容，细化“红榜”所要赞扬和“黑榜”所要批判的具体行为，并明确相应标准，以此在村民心中立起一杆秤，让其知晓哪些事允许做，哪些事禁止做。

**严格“尺度”，兼顾“温度”。**要保证“红黑榜”的权威性和严肃性，必须公正公开地选取所公布的事项。可以由村“两委”班子成员、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、驻村工作队员、村民代表共同组成“红黑榜”管理专班，严格筛选张榜公布事项，杜绝混淆是非、公报私仇的情况。同时，对“黑榜”公布事项和涉及人员不能只公布了事，要及时帮助其认错、知错、改错，防止出现“破罐子破摔”情况。

**长期管理，动态调整。**观念养成、移风易俗是一个长期的过程，“红黑榜”制度切不可搞“一阵风”式的管理，必须坚持常态长效，并且要及时对“上榜”事项进行动态调整。对“红榜”事项要多方选取，对“黑榜”事项也要跟踪督查，达到惩戒目的和完成整改后要及时撤榜，让“红黑榜”内容始终反映群众面貌，贴近群众生活。